

**華梵大學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案研究獎助生助學金
標準表**

111.01.06訂定

博士班研究生		碩士班 研究生	大專學生	講師級	助教級
已獲博士候 選人資格者	未獲博士候 選人資格者				
最高以 不超過15個 獎助單元 為原則	最高以 不超過10個 獎助單元 為原則	最高以 不超過5個 獎助單元 為原則	最高以 不超過5個 獎助單元 為原則	最高以 不超過5個 獎助單元 為原則	最高以 不超過5個 獎助單元 為原則
每一獎助單元為新臺幣2,000元					

備註：1.表列數額為月支獎助研究津貼。

2.依110年12月28日科部綜字第1100075575號函修正之「科技部補助
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第四點之規定：
計畫兼任人員費用：認定屬學習範疇者支給研究津貼，認定屬僱傭
關係者支給工作酬金；每月均應至少支給 **6,000元**。